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4-016

##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沃尔核材，证券代码：002130）连续2个交易日内（2024年3月20日、2024年3月2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发函询问公司第一大股东，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乐庭智联筹划创业板分拆上市和新三板挂牌的议案》，经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变化、控股子公司惠州乐庭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庭智联”）自身经营情况，为统筹安排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资本运作规划，经与相关方充分沟通与审慎论证，公司决定终止乐庭智联筹划分拆至创业板上市，并终止新三板挂牌事宜。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经查询，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4年2月29日披露了《2023年度业绩快报》，本次业绩快报的相关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中详细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修正《2023年度业绩快报》的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2日